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1/02/03/04/05)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一、招标条件

本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5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武汉； (002)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重庆； (003)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邯郸； (004)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绵阳； (005)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滁州；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武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 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1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2022年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 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002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 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重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 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 1 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 2022 年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 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003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 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邯郸)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 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 1 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 2022 年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 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004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 米高栏车型汽运至绵阳)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



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 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 1 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 2022 年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 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005 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 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滁州)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 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 1 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 2022 年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 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9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9 月 11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中航招标网线下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2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沈阳瑞成东方饭店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9月2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沈阳瑞成东方饭店会议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招标人为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武汉、重庆、邯郸、绵阳、滁州，共5个标段；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1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武汉；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2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重庆；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2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邯郸；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2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绵阳；

招标编号：0730-236031010277/02

标段名称：成品运输承运商招标项目-13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滁州；

项目概况：招标人的成品运输业务，汽运分为5个标段；投标人需按照5条线路报价，5条线路合计年运量约10000吨，具体预计运量详见下表。

起运地 目的地 距离

(公里) 预计年运量(吨) 31吨及以上最高投标限价(元/含税/吨*公里)

沈阳 武汉 1785 2193 0.214



沈阳 重庆 2400 3484 0.256

沈阳 邯郸 1091 2824 0.200

沈阳 绵阳 2322 1154 0.263

沈阳 滁州 1516 635 0.195

中标人数量：汽运每个标段中标人为2个，按照第1中标人70%，第2中标人30%的比例分配份额。

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每个标段单价（元/含税/吨*公里）最高投标限价详见上表，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服务周期：中标人服务周期为2年，合同按照年度进行签订，第1年合同期满，投标人未发生影响合同履行的重大问题，则进行第2年的合同签订。服务周期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还可续签1年。价格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保持一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2）具有三年以上的物流运营经验。投标文件中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的业绩清单，至少保证每年有1个道路运输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无不良查询截图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政府部门处罚记录承诺书；

（4）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复印件或税务机关报税系统资格信息截图（加盖公章）或2022年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5）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9月01日09时00分到2023年09月11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中航招标网线下购买，每个标段文件售价：500元整（售后不退）。

获取流程：请各有意向的投标人在中航招标网（bid.aited.cn）免费注册成为会员，注册信息填报完成后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审批，同时将以下文件以邮件的形式提供给招标代理机



构：（1）文件购买费用汇款（转账）凭证（接受个人对公转账汇款），备注中请注明购买具体标包名称，例：13 米高栏车型汽运至武汉；（2）供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3）投标人联系人、邮箱及联系电话（手机）

汇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人民币）：中国光大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账号（人民币）：35520188000690520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地点及方式：沈阳瑞成东方饭店会议室（具体会议室以开标前 7 天的书面通知为准）现场纸质文件递交；

递交地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沈新路 75 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9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沈阳瑞成东方饭店会议室（具体会议室以开标前 7 天的书面通知为准）。

七、其他

1. 招标费用：

- （1）投标人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 （2）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按照中标金额承担。

2、投标保证金：

- （1）汽运每个标段投标保证金不低于投标报价的 1.5%；
- （2）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间：招标人和中标人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未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

3、履约保证金

- （1）汽运标段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但最低不少于 20 万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监督职能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号街六号路 6 甲 1 号



业务部门：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物资部

联系人：王昊，联系电话：155 2427 7760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14层

联系人：陈旷百、唐鸣宇

联系电话：198 0033 3153、138 1067 0150、010-84892612

电子邮件：xian_0730@126.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监督职能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沈阳中航机电三洋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号街六号路6甲1号

联 系 人：王昊

电 话：1552427776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B座2001、02、03、05、06、07

联 系 人：陈旷百、唐鸣宇、赵悦

电 话：19800333153

电子邮件：xian_0730@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唐鸣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